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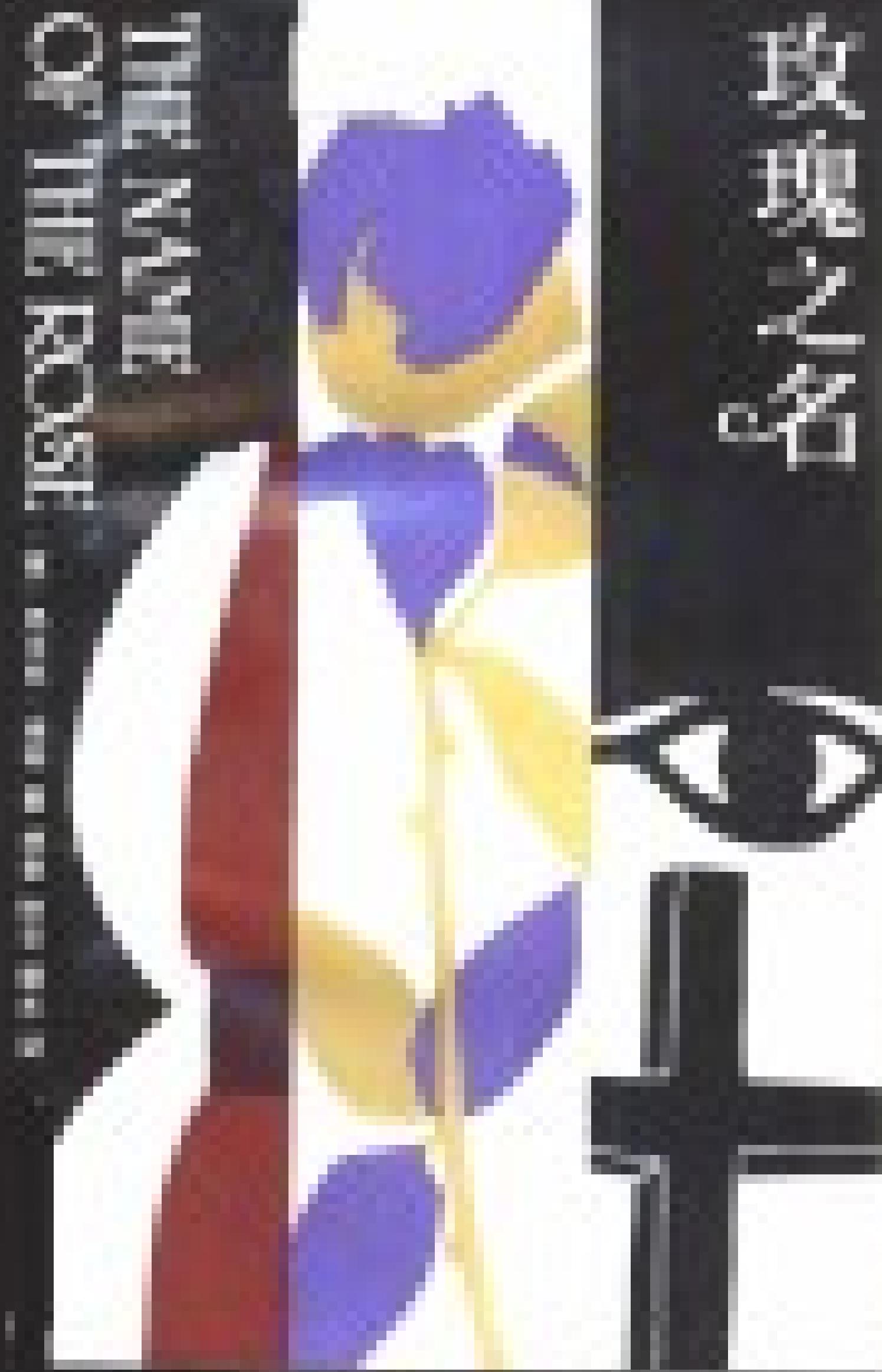
玫瑰之名



THE NAME
OF THE ROSE

〔意〕

昂贝托·埃科 著 林泰 仲安 曙光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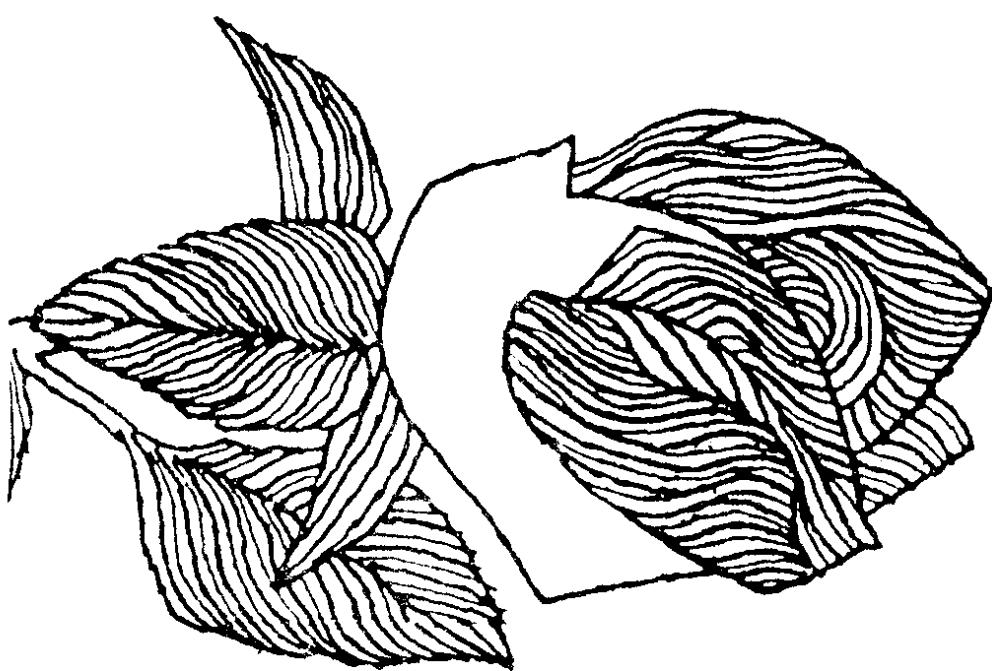
THE NAME

OF THE ROSE

UMBERTO ECO

玫瑰之名

〔意〕 哥贝托·埃科 著
林泰 周仲安 戚曙光 译



UMBERTO ECO
THE NAME OF THE ROSE

Translated from the Italian by W. Weaver

本书根据Warner Communications Company, New York, 1984年英文版译出

责任编辑：张敏生
封面设计：克利
技术设计：聂丹英
插图：乔楠

[意大利]昂贝托·埃科 著
林泰 周仲安 戚曙光 译

玫瑰之名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 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9.875 插页11 字数420千
1987年9月第一版 1987年9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8,200

*
ISBN 7-5366-0013-5

— I · 4 —

书号：10114·328 定价：4.75元



内 容 简 介

这是一部以中世纪为历史背景的小说。故事发生于1327年。意大利一修道院的修道士们被怀疑有秽行异端。英国教士威廉奉奥匈帝国皇帝之命被派去调查。但威廉的调查被发生在七昼夜的七起谋杀案中断。一名淹死在浴室，另一名修道士惨死在一满桶猪血中，还有一名从窗户掉下来后被扼死……整个修道院是一片血雨腥风。威廉教士成了侦探。但凶手是谁？现场已被作案者破坏，一本厚厚的怪书被洒上了毒药，院内是迷宫般的建筑并装有神奇的防范措施。坚毅、刚强、目光犀利、精力过人的威廉行事极其巧妙。他手中运筹的武器是亚里斯多德的逻辑学、阿奎那的神学、罗杰·培根以经验为根据的洞察力；他搜集证据、破释暗语，探究修道院生活的秘密，在与凶残的对手周旋的过程中，目睹了难以置信的罪恶。

本书内容涉及了神学、政治学、历史学、犯罪学，书中充满了各种学问，妙趣横生，被认为是近年来写法最妙，内容最有趣的小说。1985年由德、意、法三国合作，以一千六百万美元的巨资将其搬上银幕。

出版说明

《玫瑰之名》是意大利当代作家昂贝托·埃科1980年问世的长篇小说，曾获意大利两个最高文学奖和法国“梅迪西奖”。1980年意大利文第一版时只出了4000册。六年之后，在全世界出版总数达400万册，其中，意大利：60万册；美国：160万册；西德：50多万册；英国：100多万册。民主德国最近也出版了这本书。总计现已译成十多种语言。此书在美、加、英、法、德各国均被誉为“最佳小说”，受到读者和评论界的交口赞扬。意大利《再生》周刊称它是“最高级的惊险小说”。联邦德国《明镜》周刊说，这是“近年来写法最妙，内容最有趣的小说”。法国《世界报》认为，“这部小说出奇制胜，使人产生非一口气读完不可的愿望”。美国《观察家报》指出，本书的出版使“各国文学界普遍感到高兴”，因为它表明，“高质量和畅销并不互相排斥”。

现这部小说已被改编成了电影，拟以一千六百万美元的巨资将其搬上银幕，由奥斯卡金像奖获得者让·雅克·阿努达执导，影片主角威廉由影星肖恩·康纳里扮演。洋洋五十万字

的原著究竟有何魅力能如此吸引名导演，以致甘冒如此巨大的风险？也许这正如欧美读者所赞誉的那样，这是一部不可多得的侦探—哲理—历史小说。除了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外，书中充满了各种学问，涉及神学、政治学、历史学、犯罪学，在政治上表现了教皇与国王之间的冲突，在宗教上反映了圣经中有关罪恶的预言，还涉及亚里斯多德、阿奎那、培根等不同的思想。阅读全书，犹如通过意大利来欣赏欧洲文艺复兴初期五彩斑斓的历史画卷。

一、关于书名

书名《玫瑰之名》是什么意思？作者原想用《隐修院的罪行》或《梅勒克的阿德索》作书名，但后来都没用。作者所持的观点是“书名应该把读者搞糊涂，而不是给他们定框框”，因而用了带有象征意义的现名。作者喜欢这个书名，他认为玫瑰是一种象征，具有多种含义。正如莎士比亚所说的“玫瑰的含义是什么？那被我们叫做玫瑰花的东西，改称别的名字，闻起来也一样芳香。”因此，书名到底象征什么，读者可根据自己的理解去判定。

二、作者和英文版译者简介

小说作者埃科1932年1月5日生于意大利

西北部皮埃蒙特地区阿莱山德里亚城。他在都灵大学哲学系学习时，中世纪文化使他入了迷。1954年，他获都灵大学哲学博士学位。六十年代他曾是新先锋派“63年集团”的理论家，现任欧洲最古老的高等学府——意大利波洛尼亚大学语义学教授。

埃科于1956年即发表作品，但都是文艺理论和语言学著作，在著作中他赞赏背离传统的文学形式，主张作家应勇于标新立异，独辟蹊径，用新的表现手段来反映生活和社会。七十年代末，埃科“发现心中有许多话无法用理论表述，必须求助于小说”，于是便搞起了文学创作，《玫瑰之名》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写出的第一部小说。此外，他的论著有《圣托马斯(阿奎那)著作中的美学问题》(1956)，《中世纪美学的发展》(1959)。他随后又写了关于比耶巴纳的贝阿图斯的长篇评论；他研究基督教圣经的《启示录》，研究中世纪学者对《启示录》的注释。他研究中世纪长达三十年，所得的成果大量地用在《玫瑰之名》的写作上。为了写《玫瑰之名》，他还反复阅读中世纪编年史，熟悉编年史写作的节奏。正因为作者有如此深厚的根底，所以，他才能以敏锐的眼光来

观察并分析纷繁复杂的历史事件，用历史小说这一文学形式来反映时代精神和风貌。

埃科认为中世纪是人类的童年时代；为了探究以往的病症，必须常常回顾这个时代。埃科在回答一个记者的访问时说，在比较过去和现在时，自然总是要寻找类似之处。但他认为寻找的结论应该由读者自己做出，作家无法包办代替。

《玫瑰之名》的此中译本是根据美国纽约沃纳出版公司1984年英文版本翻译的。英文译者是年过六旬的杰出翻译家威廉·维弗。多亏有了他，使用英语国家的读者才能读到这部不可多得的名著。维弗是美国弗吉尼亚州人，但他长期住在意大利从事翻译工作。为了防止自己的英语意大利化，他每年都回纽约生活一段时间，并与对他最有帮助的出版者探讨翻译问题。维弗在翻译之余喜欢阅读美国侦探小说，同时还为伦敦的《金融时报》撰写侦探小说评论。他认为“看侦探小说是使自己在语言上与祖国人民保持一致的好办法”。维弗与其他翻译家不同，他不愿意向原作者提问，甚至连自己正在翻译的稿子也不愿向他们公开，除非原作者精通英语。

编 者

故 事 梗 概

这是一个与现已失传的一本怪书，亚里斯多德的《诗学·卷二》有关的离奇故事。

故事发生在中世纪的1327年。风光绮丽的意大利北部有一所富有的修道院，修道士们被怀疑有秽行异端。方济各会的英国教士威廉奉奥匈帝国皇帝之命前往调查，他的学生阿德索与他同行。五十岁上下的威廉目光犀利、精力过人。踏着闪光的积雪，他们来到依山修建、气势雄伟、金碧辉煌的修道院。院长阿博热情地接待了他们。

从院长口中他们得知几天前，这里一位年青英俊的修士，书籍的插图装帧师阿德尔莫奇怪地死在主楼东面的万丈悬崖下，他那血肉模糊的尸体是天亮后被羊倌发现的。头天夜里狂风卷着雪，雪片硬得象冰雹一样……

威廉答应协助院长破案，但他要求在修道院内有通行无阻的权利。院长同意了他的要求，只是不让他进图书馆。院长认为馆内藏书甚多，有的揭示真理，有的散布谬误，而真理未必都可以告诉给人，虔诚的教徒也不是都能辨别谬误的。他警告威廉，图书馆是神界迷宫，它的

自卫能力无法估计，进去也许就出不来了。

人命案接踵而至，第二天晨祷时，在猪血桶里又发现了一具尸体；这是精通希腊文和阿拉伯文的修士维南蒂乌斯。从雪地留下的一道足迹威廉判断出死者是被扔进猪血桶里的。威廉检查死者书桌时，发现了一本怪书，前半部是奸淫、宿娼、同性恋等“异端邪说”，后半部是希腊文写成的《诗学·卷二》，这是亚里斯多德的世间孤本。维南蒂乌斯还留下了一句暗语：“镜上有四，其一其七”，不一会儿，怪书不见了。

当天晚上，第三个人又丧生，是图书馆馆长助理贝伦加。那已被冷水泡得发白的尸体是第二天才在浴缸中发现的，尸体无外伤，验尸结果表明，死者舌头、指尖乌黑，是中毒身亡。再返回检查维南蒂乌斯尸体，结果相同。但第一位丧生者已入殓，无法验尸。

人们议论他们是服毒自杀，但药剂师塞维里努斯及阿德索都排除这种可能性。最老的修士阿利纳多警告威廉，还会不断出事，这是上帝按《圣经·启示录》七个喇叭手的预告在进行惩罚。他说：“第一个天使吹喇叭就有冰雹与火夹着血从天而降——阿德尔莫不就是死在

下冰雹的暴风雪之夜吗？第二个天使吹喇叭，海的三分之一变成血——维南蒂乌斯正是倒插在猪血桶中。第三个天使吹喇叭，就有烧着的火星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因水变苦，就死了许多人——贝伦加刚好是死在浸满水的浴缸里。第四个天使吹喇叭，太阳，月亮，星辰的三分之一都被击打……第五个天使吹喇叭，就有蝗虫从烟中出来飞到地上，好象地上的蝎子一样。第六个天使吹喇叭，就听见有声音从神面前金坛的四角出来。第七位天使吹喇叭，我就走到天使那里，让他把小书给我，他说，你要把它吃尽了，便叫你肚中发苦……”

洞察一切的威廉在调查中发现，这里的修士并不都是潜心修道，他们把农家女作为娼妓偷带进院内，还有的搞同性恋，年轻的阿德尔莫就是被迫与贝伦加搞同性恋而悔恨自尽的。其余两人之死则和怪书有关，那本怪书可能就藏在图书馆的密室“非洲的终结”里，但密室四面无门，只有一面大镜嵌在墙上。

第五天药剂师塞维里努斯告诉威廉，说他在药房里发现了那本怪书……还没等他把话说完，年过八十的瞎子修士约尔格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他们面前。约尔格是四十年前的馆长。

一个神秘莫测的人物，即使现任馆长和院长有事也还得向他请教。就在约尔格突然到来后三小时，塞维里努斯在药房里被人用浑天仪砸死了，这又验证了第四个天使吹喇叭的预言。怪书又再次不翼而飞。原来它被新任命的馆长助理拿去交给了馆长马拉奇。

第六天凌晨得到这本怪书的马拉奇又死于非命。临死前，呼吸艰难，发黑的舌尖隐约可见，他有气无力地说出：“真是这样……象一千条蝎子一样毒……”这又使人想起了第五个天使吹喇叭。

这一桩桩目不忍睹的惨案使威廉意识到非揭开图书馆和怪书的奥秘不可。为此，必须找瞎子约尔格。但约尔格已不知去向，几个钟头后，院长也失踪了。这预示着新的惨案又要发生。

在阿德索的帮助下，威廉破译了维南蒂乌斯的暗语，“镜上有四，其一其七”这正是打开图书馆密室的方法：按动拉丁语“四”的第一和第七个字母，密室门就打开了。他们迫不及待地奔向密室，刚上楼，就听见墙内传出猛烈的擂墙声，这又验证了第六个天使吹喇叭的惩罚。进入密室后，他们在黑暗中发现瞎子约尔

格端坐在那里：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正是他。现在他已把院长窒息在秘密的通道中，而且拽断了秘密机关的绳子，使得谁也不能再把院长救出来。原来是院长知道了这本怪书的内容，所以他必死无疑。

真相大白了，约尔格在这本违反教义的怪书上涂了剧毒药物，谁想翻阅就必须用唾液润湿指头才能一页页揭开。就这样，他杀死了一个又一个无辜的修士。至此，负隅顽抗的约尔格甚至还想以这样的手段置威廉和阿德索于死地。但机智的威廉是不会上当的。

为了不让这本违反教义的怪书为世人所知，以免宣传真理的“异端邪说”散布出去，最后瞎子约尔格把书撕成了碎片塞进口中，想把自己连同书一同带进坟墓，实现第七个天使的预言，并想将威廉等二人反锁在密室里。他们三人在密室中争斗起来。争斗中瞎子将蜡烛扔向书堆，一场大火随即而起，连续烧了三天三夜。窒息而死的院长，中毒身亡的约尔格，以及那本被约尔格吃了一半的怪书《诗学·卷二》都随同巍峨壮观的修道院一起化为灰烬，基督教世界最大的图书馆不复存在了。

负有特殊调查使命的威廉终于从约尔格身

上悟出了反基督徒的存在。透过约尔格那因痛恨哲学而变得丑陋的嘴脸，威廉看到了反基督徒的尊容。但约尔格并不是象他的告密者所说的那样，来自犹大部落或某个遥远的国度。相反，象他这种反基督徒正是从对真理或上帝的极度热爱和虔诚中诞生，正如异教徒是从圣人中产生，着了魔的人是从占卜者中产生一样。约尔格作出这样残暴的事情是因为他狂热地热爱他的真理，直至敢于做出任何事情来推翻谬误。他惧怕亚里斯多德的怪书，唯恐这书教导人们重新认识真理而使基督教历经几百年的教义毁于一旦。

怀着对预言者的敬畏，怀着对为真理而献身的人的敬畏，威廉和阿德索怅然离开了断墙残垣的修道院。



自然，是一部手稿

注　　释

阿德索的手稿分成七天，每天分成对应于礼拜仪式时间的若干时段。用第三人称的口吻表述的小标题，大概是瓦耶加的。但由于小标题有助于给读者指引方向，又由于这种用法在许多当时的当地文学中也不乏其例，所以我觉得没有必要把小标题删去。

我对于阿德索的宗教时辰概念，曾苦苦思考过，因为它们的意义随着地点和季节的不同而不同；并且，圣者本尼迪克特在《教规》中列出的规示，在十四世纪并未得到绝对严格的遵守，这是完全可能的。

然而，以下的时辰说明作为给读者提供指南，我认为是可信的。这部分是由文本推断、部分是把《教规》原文跟爱德华·施奈德在《本尼迪克特教派的时辰》（巴黎，1925年格拉塞版）中对修道士生活所作的描写加以比较的结果。

Matins（缩写为M）^①（阿德索有时用较

①这是作家埃科特设的时辰表。一般没有现成的汉语可以对译。好在他每个时辰后都有说明。在以后的译文中，采用时间说明的译法，如：午夜两点半到三点之间，就等于Matins

——译者